

##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的核心内容：东方财富网股吧出现“回复函实际上已经默认正在进行资产重组”传闻。

● 明确声明：《一师国资委关于新农开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和《统众公司关于新农开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（以下简称“回复函”）中描述的“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是指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农化纤”）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标的资产给阿拉尔市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拉尔富丽达”）（此次交易详见2017年3月22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刊登的《新农开发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）。而非除此重大资产重组以外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此次交易总价11.7亿元，已收回交易价款4.01亿元。截止2018年12月30日尚有7.69亿元未收到。2019年1月10日《重大资产出售实施情况报告书（含资产过户情况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，具体阐述了资产过户与交易对价支付情况。2019年1月17日《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，具体提示了相关风险。2019年1月24日，收回交易价款2亿元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已收回交易价款6.01亿元，尚有5.69亿元未收到，属于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后续收款事项。

#### 一、传闻简述

（一）报道传闻的媒体、传播方式与时间、传闻内容。

传闻的媒体：东方财富网股吧

传播方式：网络传播

传播时间：2019年3月25日

传播内容：回复函实际上已经默认正在进行资产重组

（二）董事会进行调查、核实的情况。

传闻起因：公司股票于2019年3月20日、3月21日及3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公司于3月22日向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送达《股票交易异常问询函》，并于3月22日收到《一师国资委关于新农开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和《统众公司关于新农开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，按照程序于2019年3月23日发布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4）。《问询函的回复》中出现的“除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以外”的描述，导致出现“回复函实际上已经默认正在进行资产重组”传闻。

## 二、澄清声明

（一）实际情况：回复函中描述的“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是指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农化纤”）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标的资产给阿拉尔市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拉尔富丽达”）（此次交易详见2017年3月22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刊登的《新农开发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）。而非除此重大资产重组以外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此次交易总价11.7亿元，已收回交易价款4.01亿元。截止2018年12月30日尚有7.69亿元未收到。2019年1月10日《重大资产出售实施情况报告书（含资产过户情况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，具体阐述了资产过户与交易对价支付情况。2019年1月17日《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，具体提示了相关风险。2019年1月24日，收回交易价款2亿元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已收回交易价款6.01亿元，尚有5.69亿元未收到，属于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后续收款事项。

（二）郑重提醒：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刊

登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6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(一) 报道传闻的书面材料
- (二) 公司董事会的相关说明